

## 60 扒手

那個穿暗色粗格子呢衣服的女子扒斯通口袋時，我正坐在假日旅館的豪華休息室，翻閱一本雜誌。她扒得很漂亮。斯通是一位白髮蒼蒼的老紳士，手持拐杖，他在加州有一億五千萬的資產。他剛從我對面的一個豪華電梯出來。那女子從大理石樓梯那邊走過去，走得很急，故意裝出心不在焉的樣子，和斯通撞了個滿懷。她趕忙道歉，露出美麗的酒渦，斯通彬彬有禮地鞠了個躬，說沒有關係。她扒了他的皮夾和領帶上的鑽石夾子，而他則毫無知覺，也沒有懷疑。她匆匆向休息室對面的出口處走去，同時把扒來的東西放進手提包裏。我立刻離開座位，迅速而謹慎地追過去。在我追上她之前，她已經穿過一盆盆的植物，快到玻璃門了。

我抓住她的肩膀，微笑著說：「對不起，請等一下。」

她一下子怔住了。然後轉過身看我，好像我是從那些盆景中冒出來的一樣。她冷冷地說：「你說什麼？」

「你和我最好談談。」

「我一般不和陌生男人談話。」

「我認為我是個例外。」

她棕色的眼睛憤怒地閃了一下，說：「我建議你放開我的手臂，假如你不放的話，我就喊經理了。」

「你知道，我是假日旅館的保安主任。」我告訴她。

她臉白了。

我領她穿過拱形入口，到旅館的餐廳，它就在我們左側不遠的地方。她沒有抗拒。我讓她坐在一張皮革椅子上，自己坐在她對面。一位穿著藍色制服的服務員走過來，我搖搖頭，他便走開了。

我隔著桌子打量對面的女子，她長著一張古典的臉，顯得純潔、無辜，褐色頭髮有點卷曲。我猜她大約二十五歲左右。

我冷靜地說：「毫無疑問，你是我遇見的三隻手中最漂亮的。」

「我——我不知道你在說什麼。」

「三隻手就是扒手。」

她裝出憤怒的樣子：「你是在說我嗎？」

「哦，別裝了，」我說，「沒有必要再裝傻了。我看見你扒斯通的皮夾和他的鑽石領帶夾，我坐在電梯的正對面，距離十五英尺。」

她不再說什麼，手指擺弄著手提包的帶子，痛苦地歎了口氣說：「你說的對，不錯，我偷了那些東西。」

我伸手過去，輕輕地從她那裏取過提包，打開它。斯通的皮夾和領帶夾在袋子裏面各種女性用品的上面，我翻出她的身分證，暗暗記下名字和地址，然後取出她偷的東西，把提包還給她。

她輕聲說：「我，我不是小偷，我要你知道，我不是一個真正的小偷。」她顫抖地咬著下唇。「我有強烈的偷竊癖，我控制不住自己。」

「偷竊癖？」

「是的，去年我已經看過三個精神病醫生，但他們沒法治療我。」

我同情地搖搖頭：「這對你一定很可怕。」

「是很可怕，」她同意說。「我父親知道這件事，會把我送進精神病院的！」她的聲音發抖。「他曾警告我，只要再偷任何東西，就把我送進醫院。」

我輕鬆地說：「你父親不會知道今天這裏發生的事。」

「他——他不會知道？」

「是的，」我緩緩地說。「斯通先生會取回他的皮夾和別針，我想沒有必要張揚這事，這對旅館也不利。」

她的臉開朗起來。「那麼——你準備放了我？」

我歎了口氣：「我想我是心太軟了，是的，我準備放你走，但是，你得答應我，不再進假日旅館。」

「哦，我答應。」

「如果我以後看見你在這裏，我就要報警。」

「不會的！」她急切地向我保證。「明天早晨，我要去看另一位精神病醫生，我相信他可以幫助我。」

我點點頭。「很好，那麼——」我轉頭去看拱形餐廳門外的客人。當我再轉回頭時，餐廳通街道的門正好關上，那個女子不見了。

我在那裏坐了一會兒。思考有關她的事。我認為她是一個很熟練的職業扒手——她的手法太嫻熟了。另外，她非常善於撒謊。

我對自己一笑，站起身，再次走進休息室。但是，我沒有坐回原來的座位，相反，我漫不經心地穿過玻璃門上了街。

當我走進人群時，我的右手輕輕地放在外套口袋裏那隻厚厚的皮夾和別針上。我發覺自己有點為那個女子難過。

事實上；自從斯通當天進入假日旅館後，就一直是我的目標，經過三個小時的等候，就在我要下手扒竊的那十五秒鐘內，她突然出現了。

------(完)